

债券简称: 12 石油 01
12 石油 02

债券代码: 122748
122749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CHINA NATIONAL PETROLEUM CORPORATION

2012 年第一期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企业债券上市公告书

债券简称: 12 石油 01、12 石油 02

债券代码: 122748、122749

上市时间: 2012 年 2 月 24 日

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推荐人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Galaxy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第一节 绪言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石油集团”、“发行人”或“公司”）已批准该上市公告书，保证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个别的和连带的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企业债券上市的核准，不表明对该债券的投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因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等引致的投资风险，由购买债券的投资者自行负责。

经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公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长期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级，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级。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11,793.19 亿元、12,718.93 亿元和 13,956.52 亿元。2008 年度、2009 年度和 2010 年度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726.50 亿元、695.71 亿元和 972.52 亿元，发行人最近三年的平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8.24 亿元，超过本期债券一年应付利息的 1.5 倍。

第二节 发行人简介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英文名称：CHINA NATIONAL PETROLEUM CORPORATION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六铺炕

法定代表人：蒋洁敏

注册资金：人民币 29,787,099 万元

经济性质：全民所有制

经营范围：组织经营陆上石油、天然气和油气共生或钻遇矿藏的勘探、开发、生产建设、加工和综合利用以及石油专用机械的制造；组织上述产品、副产品的储运；按国家规定自销本公司系统的产品；组织油气生产建设物资、设备、器材的供应和销售；石油勘探、开发、生产建设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新装备的开发研究和技术推广；国内外石油、天然气方面的合作勘探开发、经济技术合作以及对外承包石油建设工程、国外技术和设备进口、本系统自产设备和技术出口、引进和利用外资项目方面的对外谈判、签约

二、发行人简介

发行人是一家集油气勘探开发、炼油化工、油品销售、油气储运、石油贸易、工程技术服务和石油装备制造于一体的综合性能源公司，在国内拥有大庆、辽河、新疆等 16 家油气田企业，大连、独山子、兰州等 33 家炼化企业，以及多家科研院所，在国外初步形成了非洲、中亚-俄罗斯、南美、中东和亚太五大油气合作区。

截至 2010 年末，发行人资产总额 26,299.56 亿元，负债总额 10,618.45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56.52 亿元。2010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17,208.85 亿元，利润总额 1,726.57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72.52 亿元。

第三节 债券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二、债券名称：2012 年第一期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债券。

三、发行总额：200 亿元。

四、债券品种的期限及规模：本期债券分为七年期与十年期两个品种，各品种发行规模均为 100 亿元。

五、债券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七年期品种的票面年利率为 4.54%，十年期品种的票面年利率为 4.69%，在债券存续期限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

六、发行价格：债券面值 100 元，平价发行，以 1,000 元为一个认购单位，申购金额必须是 100 万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 500 万元。

七、发行方式及对象：本期债券将使用中国人民银行发行系统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招标发行，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公开发售。

八、认购与托管：本期债券采用实名制记账方式发行，由中央国债登记公司托管记载。

九、发行期限：2 个工作日，自发行首日至 2012 年 1 月 12 日。

十、发行首日：本期债券发行期限的第 1 日，即 2012 年 1 月 11 日。

十一、招标日：发行首日前 1 个工作日，即 2012 年 1 月 10 日。

十二、公告日：发行首日前的第 2 个工作日，即 2012 年 1 月 9 日，发行人于当日公告《2012 年第一期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债券募集说明书》、《2012 年第一期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2012 年第一期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债券发行办法》、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出具的信

用评级报告、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为本期债券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等有关文件。

十三、起息日：自发行首日开始计息，本期债券各品种存续期限内每年的1月11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十四、计息期限：七年期品种计息期限自2012年1月11日起至2019年1月10日止；十年期品种计息期限自2012年1月11日起至2022年1月10日止。

十五、还本付息方式：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十六、付息日：七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3至2019年每年的1月1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十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13至2022年每年的1月1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十七、兑付日：七年期品种本金兑付日为2019年1月11日（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十年期品种本金兑付日为2022年1月11日（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十八、本息兑付方式：通过本期债券托管机构办理。

十九、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联席主承销商并组织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二十、承销团成员：联席主承销商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主承销商为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销商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十一、债券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

二十二、信用级别：经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 级，本期债券信用级别为 AAA 级。

二十三、上市或交易流通安排：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

二十四、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二十五、特别提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牵头主承销商，负责本期债券申报材料制作、承销团管理、上市或交易流通安排、债券信息披露和存续期后续服务工作，并协助发行人管理、协调招标现场各项工作；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承担本期债券发行申报工作、发行方案实施以及发行阶段组织工作。

第四节 债券上市与托管基本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2012 年第一期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债券将于 2012 年 2 月 24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期债券七年期品种简称为“12 石油 01”，债券代码为“122748”，本期债券十年期品种简称为“12 石油 02”，债券代码为“122749”。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期债券上市后可进行新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执行。

第五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已对发行人 2008 年、2009 年及 2010 年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XYZH/2010A6066-1）。

一、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百万元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2,629,956	2,221,605	1,803,857
其中：流动资产合计	674,918	614,483	473,280
负债合计	1,061,845	800,444	492,610
其中：流动负债合计	720,811	539,122	368,3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68,111	1,421,161	1,311,2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5,652	1,271,893	1,179,319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百万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营业收入	1,720,885	1,220,488	1,274,134
营业成本	1,154,873	778,763	837,133
营业利润	182,273	135,597	121,187
利润总额	172,657	128,420	134,010
净利润	124,184	87,224	90,8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7,252	69,571	72,650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百万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006	197,254	148,4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237	-343,719	-256,6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346	213,032	48,55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566	64,261	-64,521

(四) 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10 年度/末	2009 年度/末	2008 年度/末
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流动比率	0.94	1.14	1.28
速动比率	0.62	0.79	0.86
资产负债率	40.38%	36.03%	27.31%
EBIT (百万元)	181,321	134,368	137,057
EBITDA (百万元)	186,952	140,294	142,149
利息保障倍数 (倍)	21.58	23.59	46.65
主要盈利能力指标			
营业毛利率	32.89%	36.19%	34.30%
净资产收益率	6.97%	5.47%	6.16%
净利润率	5.65%	5.70%	5.70%
主要营运能力指标			
存货周转率 (次/年)	5.55	4.50	5.31
总资产周转率 (次/年)	0.71	0.61	0.71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年)	24.74	27.25	40.64

-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总计×100%
 4、EBIT=利润总额+财务费用项下利息支出
 5、EBITDA=利润总额+财务费用项下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6、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财务费用项下利息支出
 7、营业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8、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00%
 9、净利润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营业收入×100%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11、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总资产平均总额
 12、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2008年存货周转率、总资产周转率和应收账款周转率以2008年数据为依据，2009、2010年存货周转率、总资产周转率和应收账款周转率以当年(期初+期末)/2的数值为依据

二、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

(一) 发行人财务情况简介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发行人资产总计26,299.56亿元，负债合计10,618.45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13,956.52亿元，资产负债率为40.38%。2010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17,208.85亿元，实现利润总额1,726.57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72.52亿元。

(二) 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1、资产结构分析

单位：百万元

项 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235,670	8.96%	257,976	11.61%	185,818	10.30%
存货	227,676	8.66%	188,527	8.49%	157,672	8.74%
流动资产合计	674,918	25.66%	614,483	27.66%	473,280	26.24%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0,514	6.10%	125,211	5.64%	76,041	4.22%
固定资产	555,665	21.13%	470,012	21.16%	404,153	22.40%
油气资产	636,606	24.21%	551,208	24.81%	501,473	27.80%

在建工程	284,672	10.82%	258,151	11.62%	191,653	10.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55,038	74.34%	1,607,122	72.34%	1,330,577	73.76%
资产总计	2,629,956	100.00%	2,221,605	100.00%	1,803,857	100.00%

发行人近三年总资产规模逐渐增加。2008 年末、2009 年末和 2010 年末资产总计分别为 18,038.57 亿元、22,216.05 亿元和 26,299.56 亿元，2009 年末和 2010 年末分别比上年末增长 23.16% 和 18.38%。

发行人非流动资产在总资产中所占比例较高，近三年末均在 70% 以上，2010 年达到 74.34%，体现了石油石化行业资本密集型的特点。发行人非流动资产主要由持有至到期投资、固定资产、油气资产和在建工程构成，近三年末该四项资产合计在非流动资产中所占比例均在 80% 以上。2010 年末持有至到期投资较 2009 年末增加 28.19%，主要原因是发行人及下属金融企业投资理财产品的增加。2010 年末固定资产较 2009 年末增加 18.22%，主要原因是发行人机器设备及设施增加。2010 年末油气资产较 2009 年末增加 15.49%，主要原因是发行人矿区权益、井及相关设施和其他均较上年有所增加。2010 年末在建工程较 2009 年末增加 10.27%，主要原因是近年来发行人持续进行大规模资本性支出，加大油气资源开发力度，每年均保持较大在建工程。发行人流动资产在总资产中所占比例较低，近三年末均在 30% 以下。流动资产中货币资金和存货所占比例相对较大，近三年末该两项资产合计在流动资产中所占比例均在 68% 以上。

2、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百万元

项 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60,944	5.74%	31,931	3.99%	35,515	7.21%
应付账款	278,907	26.27%	214,842	26.84%	161,260	32.74%
预收款项	57,033	5.37%	40,545	5.07%	30,459	6.18%
其他应付款	82,788	7.80%	70,108	8.76%	61,266	12.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82,097	7.73%	41,587	5.20%	7,518	1.53%
流动负债合计	720,811	67.88%	539,122	67.35%	368,381	74.78%
长期借款	34,393	3.24%	43,070	5.38%	23,548	4.78%
应付债券	209,217	19.70%	140,620	17.57%	44,206	8.97%
预计负债	65,441	6.16%	48,003	6.00%	39,345	7.99%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1,034	32.12%	261,322	32.65%	124,229	25.22%
负债合计	1,061,845	100.00%	800,444	100.00%	492,610	100.00%

发行人近三年负债规模逐渐增加。2008年末、2009年末和2010年末负债合计分别为4,926.10亿元、8,004.44亿元和10,618.45亿元，2009年末和2010年末分别比上年末增长62.49%和32.66%。

发行人2010年末流动负债为7,208.11亿元，较2009年末增加33.70%，其中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其他应付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占比例较高。2010年末短期借款较2009年末增加90.86%，主要原因是发行人短期信用借款及保证借款增加。2010年末应付及预收款项分别较2009年末增加29.82%和40.67%，主要原因是一年以内的正常往来款项增加。2010年末其他应付款较2009年末增加18.09%，主要原因是一年以内应付其他单位欠款增加。2010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2009年末增加97.41%，主要原因是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增加。

发行人2010年末非流动负债为3,410.34亿元，较2009年末增长30.50%。其中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预计负债所占比例较高。2010年末长期借款较2009年末下降20.15%，主要原因是发行人长期信

用借款减少；2010年末应付债券较2009年末增加48.78%，主要原因是发行人在拓宽融资渠道的同时，加大了债券融资力度；2010年末预计负债较2009年末增加36.33%，主要原因是发行人确认了与油气资产相关的资产弃置义务。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2008年末、2009年末和2010年末，发行人流动资产规模同流动负债规模基本保持一致，货币资金在流动资产中所占比例较高。2010年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2009年略有下降，但仍处于合理水平，表明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较好。近年来发行人充分利用财务杠杆，稳步推进业务发展，资产负债率有所上升但仍然保持较低水平，说明发行人具备相当强的长期偿债能力。另外，EBIT和EBITDA两项指标也体现出发行人偿债能力强的特点。利息保障倍数由于利息支出增加而有所下降，但仍处于较高水平，表明发行人具有良好的利息支付能力。

（四）发行人盈利能力分析

发行人2010年营业毛利率为32.89%，较2009年略有下降；净资产收益率为6.97%，较2009年有所上升；净利润率为5.65%，保持在较高水平。随着我国经济发展对于能源需求的上升，发行人盈利能力将进一步得到提升。

（五）发行人营运能力分析

发行人近年来存货周转率和总资产周转率保持相对稳定，2010年分别为5.55次/年和0.71次/年。2010年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为24.74次/年，较2009年略有下降，但仍保持在较好水平。上述营运能力指标表明发行人资产利用和运营效率较高。

（六）发行人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百万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1,412	1,475,073	1,392,8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8,406	1,277,819	1,244,4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006	197,254	148,4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040	130,847	78,7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2,277	474,566	335,4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237	-343,719	-256,6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7,324	386,145	142,5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978	173,113	93,9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346	213,032	48,55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566	64,261	-64,521

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保持增长趋势，2008 年度、2009 年度和 2010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484.60 亿元、1,972.54 亿元和 2,830.06 亿元。2009 年度、2010 年度分别较上年度增长 32.87%和 43.47%。

发行人 2008 年度、2009 年度和 2010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566.53 亿元、-3,437.19 亿元和-4,112.37 亿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主要原因是发行人投资规模较大，投资活动现金支出较多。

发行人2008年度、2009年度和2010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85.58亿元、2,130.32亿元和873.46亿元。发行人根据自身资金状况合理安排融资规模，使公司的现金流入和流出整体保持

平衡。

第六节 本期债券的偿付风险及偿债保障措施

一、偿付风险与对策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如果由于不可控制的因素如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可能会影响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期偿付。

对策：发行人将进一步提高管理和运营效率，严格控制资本支出，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尽可能地降低本期债券的偿付风险。

二、偿债保障措施

（一）公司未来稳定的营业收入和不断增强的盈利能力是本期债券还本付息的基础

公司近年来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呈现增长态势，显示公司的盈利能力不断增强。2008年度、2009年度和2010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2,741.34亿元、12,204.88亿元和17,208.85亿元，利润总额分别为1,340.10亿元、1,284.20亿元和1,726.57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726.50亿元、695.71亿元和972.52亿元。随着业务的稳步发展，公司未来收入和利润有望保持持续增长。预计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和不断增长的净利润能够有力支撑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时偿还。

（二）良好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偿付本期债券本息的保障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投入建设项目能为发行人带来稳定的未来收益，将为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稳定的资金来源。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投入建设项目具有较高的预期收益率，上述建设项目建成投产以后，

将产生稳定现金流入，显著增加发行人的经济效益。发行人将制定专门的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关业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将进行严格检查，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保证募集资金的投入、运用、稽核等方面的顺畅运作，以降低成本，保证建设项目投产后的预期收益。

（三）强大的融资能力为债券偿付提供了进一步保证

公司多年来与各商业银行保持着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在各商业银行均拥有优良的信用记录。公司与各银行之间的融资渠道畅通，银行授信充裕，截至 2010 年末，公司的银行授信总额为 8,419 亿元，尚存未使用额度为 7,298 亿元。即使在本期债券偿付时遇到突发性的资金周转问题，公司也可以通过银行融资等方式予以解决。公司充足的银行授信不仅能保证正常的资金需求，也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还本付息提供了进一步的重要保证。

（四）其他偿债措施安排

公司将继续保持良好的财务结构和资本结构，有效安排偿债计划。同时公司还将根据市场形势的变化，不断改进管理方式，努力降低融资成本，优化债务结构，完善公司治理，增强财务风险控制能力，为本期债券偿付提供强大的制度保障。如果经济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公司其他因素致使未来主营业务的经营情况未达到预测水平，或由于不可预见的原因使公司不能按期偿还债券本息时，公司还可以通过资产变现、股权转让等方式收回现金以偿还债券本息。

第七节 债券跟踪评级安排说明

自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大公国际将对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进行持续跟踪评级。持续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

踪评级。

跟踪评级期间，大公国际将持续关注受评主体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影响其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项以及受评主体履行债务的情况等因素，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动态地反映受评主体的信用状况。

第八节 本期债券担保情况

本期债券无担保。

第九节 发行人近三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情况的说明

经发行人自查，近三年发行人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第十节 募集资金的运用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 200 亿元，其中 160 亿元拟用于西气东输二线项目建设；40 亿元拟用于补充公司在实际生产、经营中的营运资金需要。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向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额	拟使用本期债券资金
一	西气东输二线项目	1,422.43 亿元	160.00 亿元
二	补充营运资金		40.00 亿元
	合计	-	200.00 亿元

（一）西气东输二线项目

1、项目背景

西气东输二线工程是《能源发展“十一五”规划》确定的重点建设的战略性项目，对改善我国大气环境、优化能源结构、实现节能减排具有重大意义。

2、项目建设内容

该项目主要由管道工程和地下储气库工程两大部分组成。项目主干管道西起新疆的霍尔果斯，总体走向由西向东、由北向南，包括 1 条主干线和 8 条支干线，总长 8,704 公里。

该项目总投资 1,422.43 亿元，拟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60 亿元。

3、项目批复情况

该项目业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

（二）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2009 年 2 月，国务院颁布了《石化产业调整振兴规划》。为积极贯彻中央关于石化产业调整振兴的战略指导精神，同时推动发行人“到 2015 年形成综合性国际能源公司的总体架构，到 2020 年建成世界一流的综合性国际能源公司”规划总体目标的实现，发行人将进一步加快国内油气勘探开发、炼油化工、成品油销售、天然气与管道、工程技术服务等业务的发展，各业务发展过程中的营运资金占用也将相应增加。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40 亿元拟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以满足公司在实际经营中的营运资金需求，缓解未来对营运资金需求增加的压力，保障公司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

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管理制度

（一）债券募集资金管理框架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以及国家其他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管理模式的特点，以建立有效的内部财务控制体系，保证正常生产和经营活动，向投资者和公司决策

层、管理层提供真实、完整的会计信息为目的，设立财务管理机构，确定会计核算体系和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在总部设立财务资产部，行使公司总部层面的财务、资金的整体管理职能；在各子公司设立专职财务部门，行使子公司的财务管理职能。

（二）债券募集资金的运用

1、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原则

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的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对资金进行运用。

2、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制度

公司已经制定了完善的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集中管理和统一调配，公司财务资产部将负责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总体调度和安排，对募集资金运用情况建立详细的台账管理并及时做好相关会计记录。财务资产部将不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核实，确保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同时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将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查。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后至上市公告书公告前，本公司运转正常，未发生可能对公司有较大影响的其他重要事项：

- 一、主要业务发展目标进展顺利；
- 二、所处行业和市场未发生重大变化；
- 三、主要投入、产出物供求及价格无重大变化；

- 四、无重大投资；
- 五、无重大资产（股权）收购、出售；
- 六、住所未发生变更；
- 七、无重大诉讼、仲裁案件；
- 八、重大会计政策未发生变动；
- 九、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动；
- 十、未发生新的重大负债或重大债项的变化；
- 十一、本公司资信情况未发生变化；
- 十二、无其他应披露的重大事项。

第十二节 有关当事人

- 一、**发行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六铺炕
法定代表人：蒋洁敏
联系人：田娜、任克娟、贾磊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北大街9号
联系电话：010-59985312、59984351
传真：010-62094620
邮政编码：100007
- 二、**承销团：**
 - （一）**牵头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2-6层

法定代表人：顾伟国

联系人：代旭、许进军、王富利、黄文俊、肖海飞、王艳晖、张国龙、问科、吴旭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2 层

联系电话：010-66568063、66568037

传真：010-66568704

邮政编码：100033

（二）联席主承销商

1、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2-6 层

法定代表人：顾伟国

联系人：代旭、许进军、王富利、黄文俊、肖海飞、王艳晖、张国龙、问科、吴旭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2 层

联系电话：010-66568063、66568037

传真：010-66568704

邮政编码：100033

2、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法定代表人：李剑阁

联系人：梁婷、汤伟毅、徐耀耀、刘丽丽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写字楼 2 座 28 层

联系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8137

邮政编码：100004

3、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华外馆斜街甲 1 号泰利明苑写字楼 A 座
二区 4 层

法定代表人：黎维彬

联系人：王丽、刘曲、李冶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1 号来福士中心办公楼

23 层

联系电话：010-88308938

传真：010-51789206

邮政编码：100007

4、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文艺路 233 号宏源大厦

法定代表人：冯戎

联系人：吴志红、樊玮娜、王慧晶、詹茂军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联系电话：010-88085997、88085995、88085128

传真：010-88085129

邮政编码：100033

5、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联系人：程浩、赵治国、袁征、刘颀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8 号盈泰中心 2 号楼 9 层
联系电话：010-59312886、59312887、59312832、59312915

传真：010-59312892

邮政编码：100140

6、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第 A
层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联系人：王进、白雯萱、杨霞、陈智罡、窦长宏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010-60833672

传真：010-60833658

邮政编码：100125

（三）副主承销商

1、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层

法定代表人：许刚

联系人：刘勇、刘晶晶、崔琰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8 号盈泰中心 2 座 15 层

联系电话：010-66229000

传真：010-66578972

邮政编码：100033

2、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1 号华贸中心 1 号写字楼 22 层

法定代表人：侯巍

联系人：赵辉、朱继明、曹映雪、王瑜文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1 号华贸中心 1 号写字楼 22
层

联系电话：010-59026658、59026657、59026646

传真：010-59026602

邮政编码：100025

3、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12 层、15
层

法定代表人：刘弘

联系人：丁晓文、汤双定、贾楠、申文波、李爱妍、李沛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15 层

联系电话：010-58328888

传真：010-58328764

邮政编码：100033

4、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8 层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联系人：徐丽、杜亚卿、杨洁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 17 号北京银行大厦 5B

联系电话：010-66299509、66299520、66299521

传真：010-66299589

邮政编码：100033

5、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张全、张慎祥、杨莹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188 号

联系电话：010-85130653、85130207、85130791

传真：010-85130542

邮政编码：100010

6、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4301-4316 房）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联系人：黄静、武建新、崔志军

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38 楼、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 号月坛大厦 18 楼

联系电话：020-87555888-8437、010-59136721、010-59136717

传真：020-87553574、010-59136647

邮政编码：510075、100045

7、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联系人：刘利峰、潘力

联系地址：上海市常熟路 239 号 2 楼

联系电话：021-54046755、54044071

传真：021-54046844

邮政编码：200031

8、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北京英蓝国际金融中心十八层
1807-1809室

法定代表人：蔡金勇

联系人：耿立生、王戈、张益、姚宁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北京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18层

联系电话：010-66273333

传真：010-66273300

邮政编码：100033

（三）分销商

1、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至45层

法定代表人：官少林

联系人：汪浩、张华、肖陈楠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9号金融街中心7层

联系电话：010-57601920、57601917、57601915

传真：010-57601990

邮政编码：100140

2、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联系人：周华、朱雨荷、魏洪亮、王丹愉

联系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19 楼

联系电话：021-22169868、22169873、010-68567265、
68565266

传真：021-22169834

邮政编码：200040

3、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金燕龙大厦 19 层 1903、1905 号

法定代表人：雷杰

联系人：程康、付蓉、李婷娜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9 号金融街中心南楼 15 层

联系电话：010-66538656、66538661、66538762

传真：010-66538556、66538561、66538462

邮政编码：100033

4、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 A 栋
第 18-21 层及第 04 层 01、02、03、05、11、12、13、15、16、18、
19、20、21、22、23 单元

法定代表人：龙增来

联系人：蔚建、张迎、杨婕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8 号丰融国际大厦 12 层

联系电话：010-63222887、63222891

传真：010-63222809

邮政编码：100032

5、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

法定代表人：王珠林

联系人：杨晓、王硕、魏文娟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A 座 4 层

联系电话：010-57631234

传真：010-88091826

邮政编码：100033

6、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第五层
(01A、02、03、04)、17A、18A、24A、25A、26A

法定代表人：盛希泰

联系人：涂艳军、秦立欢、张蓓灵、王小根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45 楼

联系电话：021-50106008、68498525、68498602、68498526

传真：021-68498603

邮政编码：200120

7、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42 号写字楼 101 室

法定代表人：杜庆平

联系人：宋宏宇、夏谢山

联系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 8 号固定收益总部

联系电话：022-28451641、28451646

传真：022-28451629

邮政编码：300381

8、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州市先烈中路 69 号东山广场主楼 17 楼

法定代表人：刘东

联系人：尹彦方、宋倩倩

联系地址：广州市先烈中路 69 号东山广场主楼 17 楼

联系电话：020-37588515、87322668-204

传真：020-87321755

邮政编码：510095

三、托管机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3 号通泰大厦 B 座 5 层

法定代表人：刘成相

联系人：田鹏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0 号

联系电话：010-88170738

传真：010-66061875

邮政编码：100033

四、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法定代表人：张克

联系人：张克、周莉、王敏玲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联系电话：010-65547175

传真：010-65547190

邮政编码：100027

五、信用评级机构：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B 座 20 层 B2001

法定代表人：关建中

联系人：张强莉、吕向东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A 座 29 层

联系电话：010-51087768

传真：010-84583355

邮政编码：100125

六、发行人律师：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7 号北京财富中心写字楼 A 座
40 层

负责人：王玲

联系人：彭晋、胡平

联系电话：010-58785588

传真：010-58785566

邮政编码：100020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国家有关部门对本期债券发行的核准文件
- 二、2012 年第一期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
- 三、发行人 2008 年、2009 年、2010 年审计报告及未经审计的 2011 年上半年财务报表
- 四、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

五、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2012年第一期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债券
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2012年2月23日